



學校退費規定

WWW.FEIFANSTUDY.COM



1. 入學前取消

- 已完成學費繳交：
 - 抵達日兩週前（15-28天內）取消報名或更改入學日期，可退還學費+住宿費100%，註冊費將不退還。
 - 抵達日兩週內（1-14天內）取消報名或更改入學日期，將收取註冊費+第1週費用作為罰金，其餘退還。（退費公式：實際收取總金額 - [註冊費 + (單月學費 + 住宿費) ÷ 4]）
- 未完成學費繳交：
 - 抵達日兩週前（15-28天內）取消報名或更改入學日期，將收取註冊費作為罰金。
 - 抵達日兩週內（1-14天內）取消報名或更改入學日期，將收取註冊費用+第1週學費及住宿費用作為罰金。（罰金公式：註冊費 + (單月學費 + 住宿費) ÷ 4）

2. 入學後取消

- 入學後四週內提出申請退費：退還剩餘週數的50%學費及住宿費。（例：註冊8週課程，就讀第2週時可退剩餘6週費用的50%。）
- 入學後四週後提出申請退費：退還剩餘週數的25%學費及住宿費。（例：註冊12週課程，就讀第5週時可退剩餘7週費用的25%。）
- 剩餘週數低於4週時，恕不退費。
- 16週以上課程若申請退費，同時取消優惠折扣。

3. 其他退費條款：

- 短期課程（4週或以下）：抵達後一律不退費。
- 入學前取消註冊者，不得轉讓課程予其他學生以填補取消報名的空缺。
- 因違反校規而被退學的學生，校方將不退還任何費用。
- 如遇菲律賓國定假日，放假不上課，校方將不退還任何費用。
- 無論個人因素或自然災害，因而導致延誤抵達學校，校方不退還任何費用。
- 因自然災害、戰爭、突發狀況等不可抗力所帶來的延遲或取消，同樣不提供任何退費。
- 退費申請：需填寫申請單並繳交至辦公室方能生效，退費由代辦負責退款。
- 若因個人因素或任何不可抗力之因素取消，訂金將不予退還（可保留於當年度，供再次申請入學使用）

退費所有規定以學校網站為主：<http://www.evenglish.com/english/>

我清楚所有退費規則，並且遵守：_____

台北 TAIPEI
TEL: 02-6617-2222

新竹 HSINCHU
TEL: 03-610-6222

台中 TAICHUNG
TEL: 04-3609-9222

台南 TAINAN
TEL: 06-6020-222

高雄 KAOHSIUNG
TEL: 07-963-3222

免費諮詢專線
0800-322-222

